



标 题: 科技部关于举办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的通知

索引号: 306-18-2021-725

发文机构: 科技部

成文日期: 2021-07-09

发布日期: 2021年07月14日

发文字号: 国科发火〔2021〕195号

有效 性: 有效

科技部关于举办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的通知

国科发火〔2021〕19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的相关部署，突出颠覆性技术创新，加强颠覆性技术供给，培育颠覆性创新文化，探索颠覆性技术“发现—遴选—培育”的新机制，重点发现和挖掘一批颠覆性技术方向，科技部将举办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大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紧紧围绕全球科技革命大趋势和产业变革大方向，在认真研判颠覆性技术创新特点和规律的基础上，探索建立颠覆性技术发现和遴选的新机制，挖掘具有战略性、前瞻性的颠覆性技术方向，在全社会营造颠覆性技术创新的良好生态，带动我国原始创新能力和产业竞争力提升，为我国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动力引擎。

二、参赛报名

大赛通过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和重点推荐等方式，鼓励具有颠覆性技术苗头的项目参赛。符合参赛条件的单位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方网站（www.cxcyds.com）报名参赛。报名截止日期为2021年8月20日。比赛不向参赛项目收取任何费用。

三、赛事安排

大赛设立组委会，负责大赛组织实施。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负责大赛各项工作具体执行。大赛由初筛、领域赛和总决赛组成。

（一）初筛。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负责组织。在审核参赛项目信息完整性、合规性的基础上，通过专家组全方位评议模式对参赛项目进行初步遴选。

（二）领域赛。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合省级科技管理部门或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共同组织。对参赛项目进行优化分组，举办若干场领域赛，采取项目路演答辩方式进行。

（三）总决赛。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合省级科技管理部门或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共同组织。采取项目路演答辩方式遴选出优胜项目，并推荐进入科技部颠覆性技术备选库。

四、工作要求

（一）请各地方科技管理部门和国家高新区管委会积极宣传并广泛动员，深入挖掘和组织具有颠覆性技术苗头的项目参加比赛，为参赛项目提供相关政策支持和增值服务，建立完善长期跟踪和服务机制。

（二）请省级科技管理部门和国家高新区管委会认真组织，推荐在颠覆性技术发现和识别等方面具有研究基础的战略专家、行业专家、金融投资专家、技术专家等进入大赛专家备选库。推荐截止日期为2021年8月15日。

（三）各省级科技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对本地区晋级总决赛的项目开展尽职调查。

联系人：科技部火炬中心 金灿、闫天羽

电话：010-88656215、88656211

传真：010-88656219

电子邮箱：shoul1@ctp.gov.cn

技术支持：010-88656315

附件：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组织方案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全国颠覆性技术创新大赛组织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一) 参与单位。

主办单位：科技部

承办单位：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协办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各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二) 大赛组委会。

大赛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协办单位共同组成大赛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负责大赛各项工作的具体执行。

二、参赛要求

(一) 参赛单位要求。

参赛单位应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等，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且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和一定的项目实施条件。

(二) 参赛项目要求。

颠覆性技术是“可改变游戏规则”的创新技术，以创新思维为根本，开辟新型技术发展模式，在发展到一定阶段时，将超越原有技术并产生替代，具有另辟蹊径改变技术轨道的演化曲线和颠覆现况的变革性效果。**从技术角度看**，是以科学技术的新原理、新组合和新应用为基础，开辟全新技术轨道，产生突破性的创新技术；**从产业角度看**，应与产业结合紧密，通过形成新工艺、新产品或新模式，利用技术创新带动产业升级换代，改变行业主流产品 and 市场格局，推动相关产业乃至全球经济的革命性、颠覆性进步。

大赛聚焦对产业具有颠覆前景的技术项目，鼓励具有颠覆性技术苗头的项目踊跃参赛。参考“颠覆性技术项目遴选判断问题指引”（附后），参赛单位须清晰阐明其技术突破性、产业变革性等。

三、重点领域

大赛重点聚焦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未来网络与通信、生物技术、新材料、绿色技术、高端装备制造以及交叉学科等可能产生重大颠覆性突破的技术领域。

四、工作流程

(一) 征集报名。

1.公开征集。符合参赛条件的单位自愿登录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官方网站（www.cxcyds.com）统一注册报名。在进行注册和统一身份认证后，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合规性、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报名截止日期：2021年8月20日。

2.广泛动员。各地方科技管理部门和国家高新区管委会等加强组织、宣传和推荐，将征集信息及时传递到各有关单位，在全社会广泛动员，鼓励具有颠覆性技术苗头的项目参赛。

3.重点推荐。各省级科技管理部门和国家高新区管委会作为重点推荐组织单位，围绕地方优势产业，高效、精准地深入企业、创新孵化机构等发现颠覆性技术苗头，重点挖掘和组织推荐其参加大赛。重点推荐的技术项目需在报名系统中勾选推荐单位。大赛组委会视推荐情况，与推荐单位研究建立颠覆性技术联合推荐办公室。

(二) 初筛。

初筛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负责组织。在审核参赛项目信息完整性、合规性的基础上，通过专家组全方位评议模式对参赛项目进行初步遴选，确定进入领域赛的项目。

(三) 领域赛。

领域赛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合省级科技管理部门或国家高新区共同组织。根据参赛项目的领域分布和具体情况进行优化分组，举办若干场领域赛。参考“海尔迈耶（Heilmeier）问题”，通过项目路演答辩的比赛方式识别和遴选颠覆性技术。对通过领域赛的技术项目进行尽职调查后，确定进入总决赛的项目。

领域赛举办时间为2021年9月—10月。

（四）总决赛。

总决赛通过项目路演答辩的比赛方式公开遴选出优胜项目，并推荐进入科技部颠覆性技术备选库。在比赛现场，广泛邀请投资机构、企业、孵化机构、媒体等方面代表作为专业观众，促进技术项目与各类机构之间的对接交流，为技术进一步熟化和发展提供资源对接。

总决赛举办时间为2021年10月—11月。

五、服务政策

大赛将根据具体情况为优胜企业提供以下服务：

- （一）宣传展示。通过现场布展、媒体报道等方式对项目进行展览展示、宣传推介。
- （二）择优推荐。建立颠覆性技术大赛项目库，并择优推荐进入科技部颠覆性技术备选库。
- （三）深度孵化。协助对接产业顶层战略机构、创业投资机构、商业银行等创新资源，建立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推动开展系统的深度孵化服务。
- （四）成果转化。协助寻找产业化场地、产品市场、产业化资金、产业战略合作伙伴等资源，助力迅速开展成果转移转化，并做大做强，推动形成颠覆性技术产业。

附：颠覆性技术项目遴选判断问题指引

附

颠覆性技术项目遴选判断问题指引

一、判断是不是

- 1.项目团队想做什么，用通俗的语言如何清楚地阐述目标？
- 2.现在普遍应用的技术是什么？其局限性是什么？项目采用的方法有什么新意？对现有技术的替代性如何？

二、判断可能性

- 3.这项研究的风险和回报是什么？为什么认为该方法会成功？
- 4.研究的时间周期和成本怎么样？
- 5.是否能通过中期检查和结题检查评价项目的成败？项目会有哪些阶段性进展？如何衡量？

三、判断影响力

- 6.谁会关心此研究？如果成功了，产品或市场会有什么改变？影响是什么？如何度量？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放大字体]

[缩小字体]

[打印]

[关闭窗口]

[返回顶部]



版权所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文兴东街1号国谊宾馆（过渡期办公） | 联系我们

邮政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15号 | 邮政编码：100862

ICP备案序号：京ICP备05022684 | 网站标识码：bm06000001 | 建议使用IE9.0以上浏览器或兼容浏览器